

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下发的“布洛芬去氧肾上腺素片”药物临床试验批件（批件号2016L03993），其注册分类为：原化学药品第3.2类。

布洛芬去氧肾上腺素片为感冒用药类非处方药药品，是由解热镇痛药（布洛芬）与减充血剂（盐酸去氧肾上腺素）组成的复方感冒制剂，用于缓解普通感冒或流感的头痛、发热、鼻充血等的相关症状，是已在国外上市销售但尚未在国内上市销售的复方制剂。

公司将按国家临床试验的要求组织实施临床试验，临床试验成功后申请本品生产批件。该药品是否最终能够获得临床试验成功，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。公司未来会根据后续研发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预计本事项对公司2016年度的业绩不会产生重要影响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4月21日